

证券代码：002015

证券简称：协鑫能科

公告编号：2024-015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7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4月12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全体监事均亲自出席了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闫浩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投入新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投入新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是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及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等因素作出的审慎决策，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投入新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投入新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投入新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投入新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13 日